

107 年司法特考三等考試觀護人(選試社會工作概論)類科正額錄取人員
分配機關選填結果

選填人員名次	姓名	分配機關	備註
1	葉○芷	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	於 4 個月實務訓練期滿，借調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辦事。
2	游○如	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	於 4 個月實務訓練期滿，借調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辦事。
3	吳○展	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	
4	王○璇	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	

以上分配本部所屬地方檢察署人員，訂於 108 年 1 月 31 日上午報到，報到相關事宜將由本部另函通知。